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鼎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 2018 年 10 月 31 日起，通过西安银行办理华夏鼎盛债券 A（004672）、华夏鼎盛债券 C（004673）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投资者在西安银行办理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等以及西安银行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西安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西安银行客户服务电话：400-869-6779；

西安银行网站：www.xacbank.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